

逢甲大學 智能製造與工程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7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"> <div style="width: 20%;"> <p>(1)畢業學分：【27】學分</p> <p>(2)本系必修：【21】學分</p> <p>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6】學分</p> <p>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75%;"> <p>說明：</p> <p>一、碩士論文學分數不計入畢業學分內。</p> <p>二、本學位學程學生畢業資格除修習必修科目外，必須符合修習選修「基礎學理」及「整合運用」模組至少各3學分。</p> <p>三、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閱『修課注意事項』。(逢甲首頁「選課地圖」中查閱)</p> </div> </div>														
d_s36_wp360390_5_1														